# 氣節與學術

## -論馮友蘭的道術變遷

#### ● 周質平

#### 一 以氣節論人是殘酷的

馮友蘭 (1895-1990) 生在甲午戰爭 的後一年,卒於文革結束以後十四 年,改革開放以後十年。他一生經歷 了滿清、民國和共產黨三個不同的政 權,是個名副其實的「世紀老人」。他 親歷了清末的腐敗,民初的軍閥割 據,30、40年代的國共內戰、抗日戰 爭,以至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成立, 由一個極端封閉的社會主義社會漸漸 的走向市場經濟。1949年之後,他在 「土改」、「文革」、「批林批孔」等歷次 政治運動中都有所表現。他的學術觀 點和他對孔子的評價也隨着歷次政治 運動的風向而遊走變遷,前後矛盾, 並作了許多自殘、自踐、自辱式的所 謂「檢討」和「自我批評」。

海內外學者對馮友蘭在歷次運動中的表現大多感到錯愕、惋惜和不齒。早期的批評可以張君勘1950年8月在香港《再生雜誌》上發表的〈一封不寄信——責馮芝生〉為代表。他將馮友蘭比為五代的馮道,在看了馮友蘭1950年發表的〈學習與錯誤〉一文之

後,張君勱「身發冷汗,真有所謂不知 所云之感」,並嚴厲的責備馮友蘭「不 識人間尚有羞恥事乎?」①

國內學者對馮友蘭的批評則集中在「批林批孔」時期,馮氏迎合江青,為四人幫做顧問的那段歲月。這樣的批評,可以王永江、陳啟偉1977年發表在《歷史研究》上的〈評梁效某顧問〉為代表。在文中,除指出馮友蘭對江青讒媚逢迎的醜態之外,並説明過去馮曾是蔣介石的「御用哲學家」和「謀臣策士」。最後則奉勸馮友蘭:「好生記着偉大的領袖和導師毛主席解放初年對你的告誡,做人還是採取老實態度為宜。」②

1987年5月,已故美籍華裔學者 傅偉勳,在台灣《當代》雜誌發表〈馮友 蘭的學思歷程與生命坎坷〉一文,也 是對馮氏在1949年之後未能堅持自 己的學術信念與立場而深致惋惜與 責備③。

類似對馮友蘭的批評文章散見各處,其結論大抵不出無恥逢迎。我在此絲毫無意為馮友蘭許多令人齒冷的作為作任何辯護,我只想指出一點:

文天地 即在論人時過份的「氣節掛帥」,實際 上也就是「政治掛帥」。

我在〈胡適與馮友蘭〉一文中曾經指出④:

中國人,尤其是知識份子,所謂氣節,絕大部分也只能表現在對當道的態度上。過份從這一點上來寓褒貶,不知不覺之中,是把學術當成了政治的附庸。一個學者無論在學術上的成就多高,只要一旦在政治上有了妥協,此人即不足論,這不正是「以人廢言」的老規矩嗎?

1949年之後,中國知識份子所受到的迫害真可以説是三千年來所未曾有。過份在氣節上求全生活在那個苦難時代的知識份子,都不免是為那個殘暴的政權在作開脱:在義正辭嚴的批評那個時代的知識份子「無恥」的時候,若對他們所經歷的客觀環境有些認識,那麼,對像馮友蘭這樣在學術上有過幾度變遷的學者,就會多了一些「同情的了解」。

在這樣悲慘的情況下,若依舊以 氣節求全知識份子,實無異逼人做烈 士。表面上看來義正辭嚴,骨子裏卻 充滿着不同情,不容忍的冷峻和殘 酷!這種要人做烈士的正義批評也正 是戴東原所説的「以理殺人」⑤,五四 時期所極欲打倒的「吃人的禮敎」。一 個有人味的社會是允許一個人有不做 烈士的自由的。

## 二 哲學只是一種遊戲 和工具

今人論馮氏在文革期間的種種言 行,大多不免是在道德或氣節的層面 上説他投機、無恥、苟且。但在馮友 蘭自己看來,這樣的論斷或許不免「拘 於行迹」。

對馮友蘭來說,哲學概念上的改 變與其說是思想上的衝突、鬥爭或掙 扎,不如說只是一種遊戲。這一點往 往為論者所忽略。他在《中國哲學史新 編》第7卷第81章〈總結〉之中,從中國 哲學史的傳統看哲學的性質及其作 用。他藉着金岳霖的看法,來説明自 己的一個概念⑥:

金岳霖在英國劍橋大學說過:「哲學 是概念的遊戲」。消息傳回北京,哲學 界都覺得很詫異,覺得這個提法太 輕視哲學了。因為當時未見記錄,不 知道他說這句話時候的背景,也不知 道這句話的上下文,所以對這個提法 沒有加以足夠的重視,以為或許是金 岳霖隨便說的。現在我認識到,這個 提法說出了一個哲學的一種真實性 質。

《中國哲學史新編》第7卷是馮友蘭的絕筆之作,而〈總結〉又是全書的最後一章,大約寫在他死前兩三個月⑦,是他對「哲學」真正的「最後定論」。在這一章裏,他對哲學的性質三致其意,並提出了金岳霖的「哲學是概念的遊戲」。他如此「輕薄」自己的生平志業。也可以解釋為,這是為自己當年在思想上的改變作一定的解嘲。「哲學」既然是一種「概念的遊戲」,那麼馮友蘭在「道術」上的幾度變遷,也無非只是一種遊戲罷了。後人又何需過份認真呢。

這種遊戲的態度在馮友蘭1948年 出版的英文《中國哲學小史》(A Short History of Chinese Philosophy) 的最後 一章中,也有類似的表示。在這一章

對馮友蘭來說,哲學 概念上的改變與其説 是思想上的衝突、鬥 爭或掙扎,不如說只 是一種遊戲。這一點 往往為論者所忽略。 他在《中國哲學史新 編》的〈總結〉之中, 對哲學的性質三致其 意,並提出了金岳霖 的[哲學是概念的遊 戲」。他如此「輕薄」 自己的生平志業。也 可以解釋為,這是為 自己當年在思想上的 改變作一定的解嘲。

裏,他以自己為例來説明現代世界中 的中國哲學 (Chinese Philosophy in the Modern World)。他為哲學家所下的定 義是這樣的⑧:

哲學家只不過是「某種主義的信仰 者」,與其說他創造了解,不如說他創 造誤解。

當然,馮友蘭這麼説,有他一定的幽 默。但哲學家在他看來並不需要一種 道德上的使命卻是事實。他在1933年 《中國哲學史》下卷序言中所引張載的 「為天地立心,為生民立命,為往聖繼 絕學,為萬世開太平」⑨,是他著書立 説的宗旨。但這種繼往開來的胸襟也 罷,使命也罷,對馮友蘭而言,與其 説是道德的,不如説是學術的,或知 識的。

馮友蘭在英文的《中國哲學小史》 中説⑩:

哲學,尤其是形上學,對具體事物知 識的增加是無用的,但對一個人心智 境界的提昇卻是不可缺的。

類似的話在《中國哲學史新編》第7卷的 〈總結〉中又説了一次,但加了一些補 充説明⑪:

哲學的概念如果身體力行,是會對於 人的精神境界發生提高的作用。這種 提高,中國傳統哲學叫做「受用」。受 用的意思是享受。哲學的概念是供人 享受的。

對馮友蘭來説,哲學一方面是一 種概念的遊戲,一方面又帶着一定的 「工具性」。哲學是一個為人享用的概 念。因此他所謂的「身體力行」,絕不 是一種「道德實踐」。「身體力行」只是 為了「提高精神境界」所必不可少的實 際操練。一種未經操練的哲學概念是 無法真實「受用」的。這樣對待哲學的 熊度不僅是功利的,同時也帶着工具 主義和享樂主義的色彩。

馮友蘭這樣對待哲學的態度,和 傳統中國知識份子把孔孟的哲學和教 訓當成自己的信仰和行為的規範,是 截然異趣的。對馮友蘭而言,生命的 意義並不在實踐某家的哲學。他所謂 「哲學的概念,是供人享受的」,也就 是,哲學的概念是為「我」服務的, 「我」不是為哲學概念服務的。這個為 我服務的概念可以是孔孟的「成仁取 義」,也可以是莊子的「逍遙遊」、「應 帝王」,當然也不妨是馬列主義的條條 框框。

這樣的研究寫作態度,可以用馮 友蘭在《新原人》〈自序〉中的一段話作 為註腳:「其引古人之言,不過與我今 日之見相印證,所謂六經注我,非我 注六經也。」@「我注六經」是我為六經 服務,而「六經注我」,則是六經為我 服務。

1959年,馮友蘭寫〈四十年的回 顧〉長文,檢討自己過去四十年來在研 究工作中所犯的錯誤,在完成《中國哲 學史》之後,他理解到:「研究歷史, 特別是研究古代歷史,真是好玩,就 是那麼些材料,你可以隨便給它解 釋,差不多是你願意怎麼説就怎麼 説。」⑩這段話雖然是共產極權下的自 我批評,但與馮友蘭視哲學為一種 工具的看法卻若合符節。哲學既可 以為我所用,歷史又何嘗不可呢?在 相當的程度上,馮友蘭把歷史的解釋 (interpretation) 也當成了一種「遊戲」。

馮友蘭把二戰以前中國的哲學研 究分成兩大營壘:北大着重歷史發展

對馮友蘭來說,哲學 一方面是一種概念的 遊戲,一方面又帶着 一定的「工具性」。他 所謂「哲學的概念, 是供人享受的」,也 就是,哲學的概念是 為「我」服務的,「我」 不是為哲學概念服務 的。這個為我服務的 概念可以是孔孟的 「成仁取義」,也可以 是莊子的「逍遙遊」、 「應帝王」,當然也不 妨是馬列主義的條條 框框。

的研究,而清華則強調哲學問題的邏輯分析。他自己是清華學派的代表,他自稱「我在《新理學》中所用的方法完全是分析的」⑩。這種所謂「完全分析」的方法是把中國哲學中的一些概念諸如「理」、「氣」、「仁」、「義」等等,視為一個理解的「對象」而進行「解剖」。這個過程和化學家或生物學家在實驗室中工作的態度,並沒有基本的不同。

馮友蘭在〈四十年的回顧〉一文中,對自己在《新理學》一書中所用的 方法作了分析和批評⑩:

《新理學》所說的邏輯分析法,正是脫離了歷史,脫離了實際,專用抽象力在概念和思維中打圈子的方法。這種方法離開了歷史和實際,就只能作《新理學》所謂形式的分析。

馮友蘭在《新原人》第7章〈天地〉中,指出宗教和哲學的基本不同。他 説:「宗教使人信,哲學使人知。」⑩ 在馮友蘭的哲學體系中,他謹守着「知」和「信」的分際。從他的《貞元六書》中可以清楚的看出,他的興趣在「知」,不在「信」。一般人在研究哲學問題時,因為不能有意識的區分「知」和「信」這兩個範疇,由「知之深」,在不知不覺之間,轉成了「信之堅」。當然,也有人往往誤「信之堅」為「知之深」。

馮友蘭對孔孟哲學、宋明理學的 了解,少有人能出其右。但對他來 說,「了解」並不代表「信仰」。這樣的 態度,就好處看,是不做禮教的奴 隸;就壞處看,就不免是「信道不篤」 了。但在馮友蘭看來,「篤信」不但不 是他所期望達到的境界,反而是他所 極力避免的「魔障」。「篤信」,實際上 也就是「黏着」。馮友蘭在《新原人》中,把人生分為「自然」、「功利」、「道德」和「天地」四個境界。「道德境界」並非最高境界,最高境界是「天地境界」。馮友蘭把天地境界英譯為the transcent sphere⑩,亦即「超越的境界」,一旦篤信,即無法超越。一個在天地境界中的人,一個講「最哲學的哲學」的人「對實際是無所肯定」的⑩,因此,也就唯恐信道過篤了。

張君勱在〈一封不寄信〉中指責馮 友蘭:

足下將中國哲學作為一種知識、一種 技藝,而以之為資生之具,如牙醫之 治牙,電機工程師之裝電燈電線,決 不以之為身體力行安心立命之準則, 此其所以搜集材料,脈絡貫通,足見 用力之勤,然與足下之身心渺不相 涉。

在我們看來,張君勱的批評是切中馮 友蘭要害的。但從馮友蘭的觀點言 之,或不免是一個在「道德境界」中的 人用世俗道德的標準來批評一個在「天 地境界」中,已對實際一無肯定的一個 人。馮友蘭對儒學、理學的研究,都 是進行一種「知識化」的研究,缺乏一 種真信仰,因此也就缺少一種精神和 人格的力量。

1997年,馮友蘭的女婿蔡仲德在 台灣《清華學報》發表〈論馮友蘭的思想 歷程〉,將馮氏一生思想分為三個階 段:1918-48年是第一時期,在此期 間,馮氏建立自己的思想體系;1949-76年第二時期,這一時期馮氏被迫放 棄自己的體系;1977-90年是第三時 期,馮氏回歸自己的體系⑩。

蔡仲德的分期是符合馮友蘭思想 發展的。在這三個時期之中,1949年

和1977年是關鍵的兩年,1949是馮友 蘭一生由順轉逆的開始,而1977則由 逆轉順。若説馮友蘭的思想隨着客觀 環境的順逆或政治局勢的興亡而有 所改變,應該是一句公允的論斷。 1972年,馮友蘭在《贈王浩詩》中有「若 驚道術多變遷,請向興亡事裏尋」@的 句子。這也無非是説:只要了然興亡 之後,道術之變遷,又有甚麼可驚怪 的呢?

這個變遷固然有其不得已,但 「與時抑揚」這個概念卻並不與馮友蘭 哲學的基本信念有太大的衝突。換句 話說,若把1949年以後馮友蘭在思想 上的變遷完全説成是共產黨迫害的結 果,這不但與事實不符,而且還不免 把馮友蘭的哲學看「僵|了,也看「小| 了。

馮友蘭在《新世訓·道中庸》説 道②:

「言必信,行必果」,是俠義的信條。 [言不必信,行不必果,惟義所在], 是聖賢的信條。此所謂義,即「義者, 宜也」之義。所謂宜者即合適於某事 及某情形之謂。作事須作到恰好處。 但所謂恰好者,可隨事隨情形而不 同。

這是馮友蘭文革期間「權宜」和「便宜行 事」的主導思想。

借用蔡仲德的話來說,馮友蘭第 一個時期是「建立自我」,第二個時期 是「失落自我」,而第三個時期是「回歸 自我 |。我認為這三個時期的馮友蘭既 不宜以真假分,也不宜以高下或優劣 分。馮友蘭不但是多變的,也是多面 的,他唯一不變的是「義者,宜也」這 個「聖賢信條」。在馮氏看來,為自己 信念而殉道的烈士,不免都是「尾生之 信1,犯了過份拘泥的毛病,是不足為 訓的②。馮氏在文革期間的種種醜態 醜行,從《新世訓》的這個角度言之, 毋寧是「宜」的。

同情馮氏的論者或不免將第二時 期之馮友蘭説成不得已或被迫,因 此,此一時期之馮友蘭,在一定的程度 上是「假|的馮友蘭。其實,1949-76年 是馮友蘭求生哲學與「應帝王」哲學應 用最徹底的一段時期,他把哲學和歷 史真正當作遊戲和工具。從這一角度 而言, 這一時期之馮友蘭, 反成了最 「真」的馮友蘭。

### 相互的戲弄和侮辱

馮友蘭的多變,從一方面來說, 固然是受到了共產黨的擺布和戲弄; 但從另一方面説,又何嘗不是馮友蘭 在戲弄和擺布共產黨呢?我看馮友蘭 一些檢討、認錯和懺悔的文字,往往 是隨着政治風向,在一夜之間「脱胎換 骨 | 3 , 覺今是而昨非。每次都寫得如 此誠懇,如此深情。初看或不免覺得 有種可慘的無恥,但多看幾回,就不 難看出它的可笑。人的思想那有可能 是如此輕易就「脱胎換骨」的?

馮友蘭在1950年10月5日致函毛 澤東時表明:「決心改造自己思想, 學習馬克思主義,準備於五年之內 用馬克思主義的立場、觀點、方法重 新寫一部中國哲學史。」這是馮友蘭 在1949年之後,把寫中國哲學史作 為一種「遊戲」和「工具」的第一次嘗 試。

毛顯然洞悉馮的用心,在回函中 要他「不必急於求效,可以慢慢地改, 總以採取老實態度為宜」。換句話説, 毛對馮的急於皈依馬列是有些懷疑 我看馮友蘭一些檢 討、認錯和懺悔的文 字,往往是隨着政治 風向,在一夜之間 「脱胎換骨」, 覺今是 而昨非。初看或不免 覺得有種可慘的無 恥,但多看幾回,就 不難看出它的可笑。 人的思想那有可能是 如此輕易就「脱胎換 骨」的?

的,這是毛的高明處。「總以採取老實 態度為宜」,對馮友蘭來說,則是句切 中要害的告誡❷。

馮友蘭並沒有接受毛澤東的勸告,採取老實態度,反之,他「嘩眾取寵」,急於求功。在1962年9月,由人民出版社出版了《中國哲學史新編》(試行本)第一冊。1980年,他在回憶這段往事時,有下面的一段檢討圖:

解放以後,提倡向蘇聯學習。我也向蘇聯的「學術權威」學習。看他們是怎樣研究西方哲學史的。學到的方法是,尋找一些馬克思主義的詞句,作為條條框框、生搬硬套。就這樣對對付付,總算是寫了一部分《中國哲學史新編》……到了70年代初期,我又開始工作。這個時候,不學習蘇聯了。對於中國哲學史的有些問題,特別是人物評價問題,我就按照「評法批儒」的種種說法。我的工作又走入歧途。

從這段相當「老實」的自述中,我們可以看出,馮友蘭在思想上的改變,實無任何衝突、矛盾、掙扎之可言。它的改變輕易和隨便到了談不到任何意義,因此,也就談不到甚麼改變了。馮友蘭1980年這樣的懺悔,曲折的為自己當年的多變和善變做了一些辯護。他一再要説明的無非是,那些文字全是應景敷衍之作,並不曾花過多少心思,當然,也就不代表他的思想了。後世讀者又何須大驚小怪呢?

1959年,馮友蘭在〈四十年的回顧〉中講到人民公社,有如下一段話: 3

我們說人民公社好。杜勒斯說:人民 公社是有史以來最壞的東西。現在也 可以得到這樣的結論:凡是社會主義 國家以為是的,帝國主義國家必以為 非。我們所做的事情,如果受到帝國 主義的誣蔑和誹謗,那就證明我們做 的對了。

我之所以引這段話,不僅是因為內容 荒唐,而且邏輯錯亂。一個精於邏輯 分析的馮友蘭,竟説出如此不通的話 來,他豈能不知。這種超出常情的愚 蠢,不妨解釋為馮友蘭對共產黨的一 種戲弄。

馮友蘭在許多自我批評的文章中,引馬、列、毛的著作來作賤自己當年的思想,這種自我醜化的過程,最可以看出共產黨在50年代進行思想改造的殘酷手段,那就是中國知識份子必須為加害於我的人高歌歡呼!這種對人性尊嚴的踐踏,其慘毒之程度,遠非秦始皇、漢高祖所能比擬。馮友蘭寫那樣不堪的懺悔和檢討的文字,一方面因然是侮辱自己,但另一方面又何嘗不是侮辱共產黨呢?以馮氏思想之鎮密,對這一點,他不至全未想到。

#### 四 結語

批評馮友蘭的人大多只看到他多變、善變、達迎、讒媚的一面;而忽略他也有「見侮不辱」的堅毅和超越。「見侮不辱」是一種「不動心」,也是一種「忘情」,將之理解為「無恥」固可,將之視為「堅毅」,亦未嘗不可。我們在論人時,往往過份強調「殺生成仁,捨生取義」的壯烈,而忽略了在亂世中苟全性命所需要的忍耐、堅持與智慧。誠如馮友蘭的女兒宗璞在〈向歷史訴説〉一文中所説:「他在無比強大的

馮友蘭1980年的懺 悔,一再要説明的無 非是,以前寫的那些 文字全是應景敷衍之 作,並不曾花過多少 心思,當然,也就不 代表他的思想了。後 世讀者又何須大驚小 怪呢?誠如宗璞所 説:「他在無比強大 的政治壓力下不自 殺、不發瘋, 也不沉 默。」在這「三不」之 中,體現了馮友蘭頑 強的生命力與創作 力。

政治壓力下不自殺、不發瘋,也不沉 默。」②在這「三不」之中,體現了馮友 蘭頑強的生命力與創作力。

馮友蘭生命中的最後十年(1980-90),是精彩重要而又多產的一段歲月,也是他結束30年「檢討」之後,開始寫「檢討的檢討」,他在90歲高齡出版《三松堂自序》,是他的回憶錄。對自己1949年之後的升沉坎坷,有比較誠懇的反思和剖析,讀來親切有味圖。

馮友蘭就死之前的力作則是《中國哲學史新編》第7卷,「修史」是中國歷朝知識份子對當道迫害的最後反擊,也是一種永恆的抗議。公道即使在今生討不回,可以俟諸來世,俟諸千萬世!

#### 註釋

- ① 張君勱:〈一封不寄信——責馮芝生〉,發表在1950年香港《再生雜誌》,收入藍吉富:《當代中國十位哲人及其文章》(台北:正文出版社,1969),頁66-70。
- ② 王永江、陳啟偉:〈評梁效某顧問〉,《歷史研究》,第4期(1977), 頁12-23。
- ③ 傅偉勳:〈馮友蘭的學思歷程與 生命坎坷〉,《當代》,13-14期 (1987),頁107-21、113-26。
- ④ 周質平:〈胡適與馮友蘭〉,載《胡適叢論》(台北:三民書局, 1992),頁133。
- ⑤ 戴東原〈與某書〉有「酷吏以法殺人」,「後儒以理殺人」之句。見胡適:《戴東原的哲學》(台北:商務印書館,1968),「附錄」,頁2。
- ⑥⑪ 馮友蘭:《中國哲學史新編》,第7卷(台北:藍燈文化專業股份有限公司,1991),頁197:199。
- ⑦ 參看〈馮友蘭先生年表〉,載宗 璞、蔡仲德:《解讀馮友蘭·親人回

憶卷》(深圳:海天出版社,1998), 頁219。

- ®®®® Fung Yu-lan, A Short History of Chinese Philosophy (New York: The MacMillan Company, 1959), 332: 336-37: 333-34: 336: 339.
- ⑨ 馮友蘭:《中國哲學史(下冊)· 自序(一)》,載《三松堂全集》,第3卷 (鄭州:河南人民出版社,1989), 頁3。這幾句話又見《新原人·自 序》,載《三松堂全集》,第4卷, 頁511。馮友蘭在《中國哲學史新 編》,第7卷,頁202-204中對這四句 話有進一步的解釋,可參看。
- 馮友蘭:《新原人·自序》,載《三松堂全集》,第4卷,頁511。
- ⑩⑩ 馮友蘭:〈四十年的回顧〉, 載《三松堂全集》,第14卷,頁188; 212;243。
- ⑩ 《三松堂全集》,第4卷,頁627。
- 參看馮友蘭:《新理學·緒論》,載《三松堂全集》,第4卷,頁11;《中國哲學史新編》,第7卷,頁196。
- ⑩ 蔡仲德:〈論馮友蘭的思想歷程〉,載蔡仲德編:《馮友蘭研究》 (北京:國際文化出版公司,1997), 頁522-62。
- 《三松堂全集》,第1卷,頁291。為 馮友蘭:《新世訓·道中庸》, 載《三松堂全集》,第4卷,頁432; 432-40。
- ◎ 馮友蘭1962年寫《中國哲學史新編‧題詞》,其中有「此關換脱胎事,莫當尋常著述看」句,見《三松堂全集》,第7卷,首頁。
- ❷ 參看馮友蘭:〈三松堂自序〉,載《三松堂全集》,第1卷,頁147。
- 為 馮友蘭:《中國哲學史新編·自序》,載《三松堂全集》,第8卷, 頁1。
- ② 宗璞:〈向歷史訴説〉,載宗璞、 蔡仲德:《解讀馮友蘭·親人回憶 卷》,頁59-60。
- ◎ 《三松堂自序》(北京:三聯書店, 1984)。